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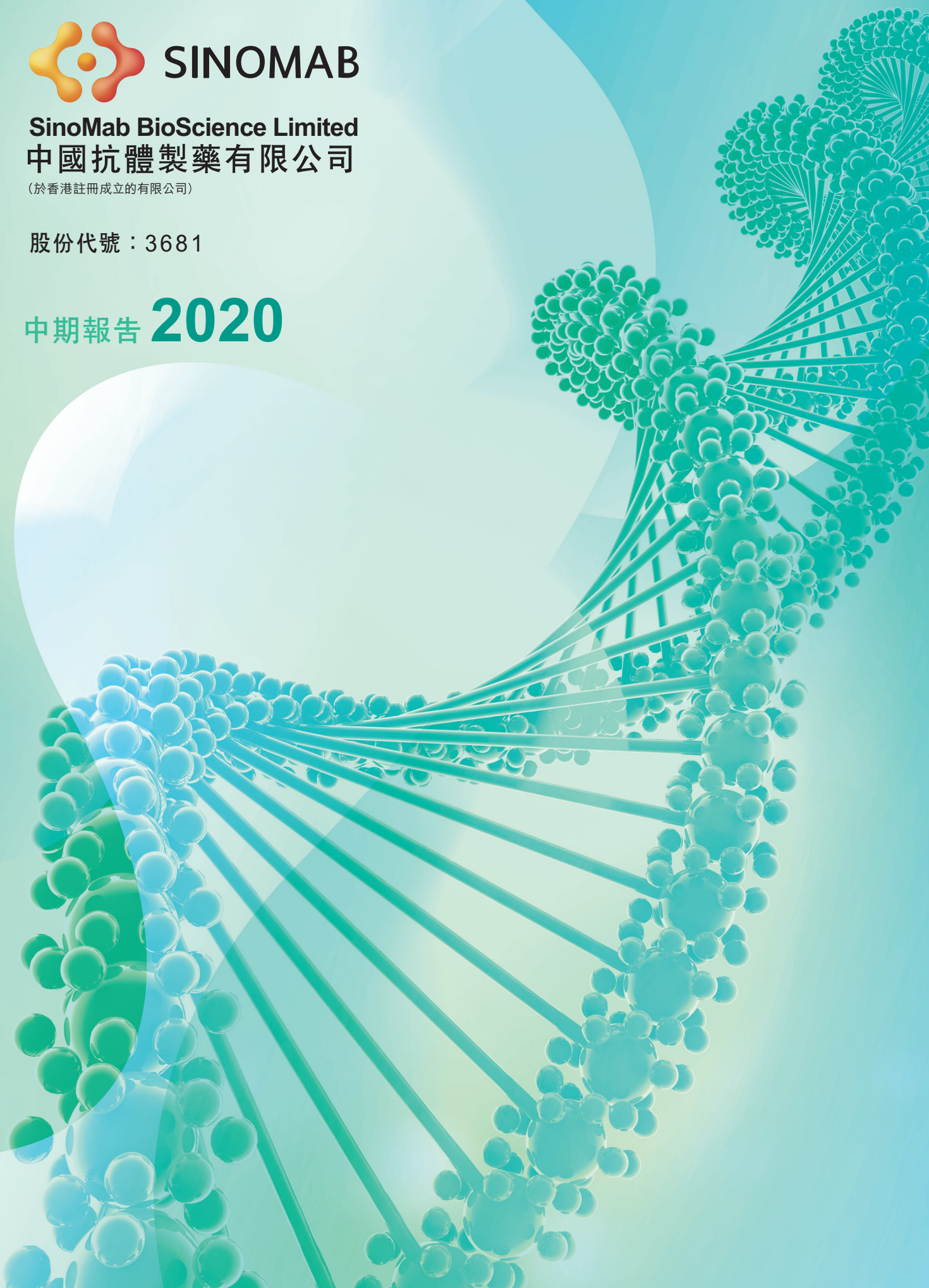
**SINOMAB**

**SinoMab BioScience Limited**  
**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1

中期報告 **2020**



# 目 錄

- 2 公司資料
- 3 主席報告書
- 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6 獨立審閱報告
- 1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17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 18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 1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21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23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37 其他資料
- 46 釋義

## 董事

### 執行董事

梁瑞安博士(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強靜先生(總裁)

### 非執行董事

陳海剛博士  
董汛先生  
劉森林先生  
劉文溢女士  
馬慧淵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orge William Hunter CAUTHERLEY先生  
何灝勤先生  
韓炳祖先生  
Dylan Carlo TINKER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韓炳祖先生(主席)  
George William Hunter CAUTHERLEY先生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何灝勤先生  
Dylan Carlo TINKER先生

## 薪酬委員會

何灝勤先生(主席)  
韓炳祖先生  
梁瑞安博士

## 提名委員會

梁瑞安博士(主席)  
韓炳祖先生  
Dylan Carlo TINKER先生

## 公司秘書

鄭美珍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辭任，  
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黃佩彥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授權代表

梁瑞安博士  
華劍平先生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  
史密夫斐爾律師事務所

## 合規顧問

東方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 公司網站

www.sinomab.com

## 股份代號

3681



## 梁瑞安博士

###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非常榮幸代表董事會在這裡向大家呈遞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我們謹此感謝各位長期以來對本公司堅定不移的信任和 support，在此我欣然與各位回顧本公司過去六個月的發展，並與各位分享董事會對未來的展望。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令全球經濟活動受阻。然而，感謝全體員工於這特別艱難時刻緊守工作崗位，致使本公司的研發工作仍取得滿意進展。我們已在中國成功完成旗艦產品SM03用於治療類風濕關節炎(「RA」)的II期臨床試驗。本公司獲邀參與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舉行的二零二零年度歐洲抗風濕病聯盟大會，並在大會上由主要研究者張奉春教授以口頭陳述方式介紹有關研究結果。III期臨床

試驗正在中國進行中，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九日完成中期分析，顯示SM03的安全性和耐受性以及研究治療的依從性皆滿意。因此，獨立數據監測委員會建議繼續進行現時的研究。SM03正不斷向商業化道路邁進，預計最早將於二零二一年正式推出市場。

本公司亦沒有放慢其他藥物的研發步伐。對於我們的第三代可逆共價布魯頓酪氨酸激酶(「BTK」)抑制劑在研藥物SN1011，我們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成功完成在澳洲的單次遞增劑量組別的I期臨床試驗。由於COVID-19疫情，已完成一半的複合遞增劑量組別試驗經已暫停，但我們預期可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在澳洲恢復試驗。同時間，我們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向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SN1011的新藥研究申請(「IND」)，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受理。本公司計劃在現有IND申請獲批准後在中國啟動I期臨床研

究。現有的IND提交一經獲批，亦將使本公司可在中國開展和系統性紅斑狼瘡及類風濕關節炎適應症相關的全面的臨床研發項目。此外，我們正加快推進治療哮喘適應症等創新人源化靶點抗體SM17的美國IND申請。

本公司擁有涵蓋靶點識別、在研藥物開發、臨床前研究、臨床試驗、臨床生產、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監管批准以至商業化規模生產的全產業鏈平台。我們亦不斷探討擴大產能的可能性，致力垂直整合業務發展成為領先的生物製藥公司。在海口，我們擁有符合GMP標準的產能為1,200升的生產廠房，將用作SM03的生物製品許可申請提交和初步商業生產。我們在蘇州生物醫藥產業園的第二個生產設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投入營運，可用作SM03的後續生產基地，並將擴展至可容納三個2,000升的不銹鋼生物反應器。除提升我們現有設施外，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興聯藥業(上海)有限公司於本年度從蘇州政府及蘇州生物醫藥產業園獲得一幅43,158平方米的土地。該幅土地將用於建設我們的中國園區，其中將包括本公司的中國總部、一個研發中心及一個多用途生產基地，將具備從創新研發至生產及營銷的完整垂直整合能力。預期該園區將於二零二一年開始營運，產能超過30,000升。

目前，本公司的據點已覆蓋香港、海口、蘇州和澳洲，並積極布局全球發展，務求成為可提供各類藥品及可持續發展的全球生物製藥公司，以滿足市場上對優質醫療保健的上升需求。儘管疫情難免令全球市場充斥負面情緒，但世界各地對公共健康的關注和追求，亦成為前所未見的其中一個機遇。雖然單克隆抗體類療法的海外市場經已蓬勃發展，但中國單抗市場仍處於起步階段。此外，近年來，中國科技部、工信部、國務院等相繼和明確表示支持抗體藥物在創新

化、產業化及國際化等方面的發展。因此，本公司堅信中國及全球其他地區的自身免疫性疾病治療市場仍存在龐大發展空間，並有信心在市場競爭中佔據有利地位，實現可持續長期發展。

自成立以來，本公司一直專注於發現和開發新型藥物靶點，並致力成為國際化的創新生物製藥集團。憑藉健康的資產結構和現金流，加上卓越的科研實力和戰略夥伴關係，本公司經已發展成為一間領先的創新企業及具資本效益的生物醫藥製造商。展望將來，本公司將繼續藉提升在識別創新藥物靶點方面的研發能力、加強專注於免疫性疾病治療的研發、建立高效的臨床及營銷團隊，從而擴大其創新產品的研發布局，並致力於為患者謀求福祉的同時，與科學家、政府、監管機構、股東及投資者一起努力推動社會進步。

在不久將來，雖然我們或許面對各種不明朗因素，但得到股東及投資者的信任和支持，本公司將肩負使命、不忘初心，傾盡全力履行我們對患者、股東和社會的承諾。我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感謝股東、投資者及社會各界的持續關注和支持，同時感謝我們的員工對履行我們的承諾所作出的貢獻。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梁瑞安博士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 概覽

我們是專門研究、開發、生產及商業化免疫性疾病療法的第一間香港上市的生物製藥公司，主要研製以單克隆抗體（「單抗」）為基礎的生物藥。憑藉在香港的研發能力及在中國的生產能力，我們致力成為開發創新藥以填補未滿足醫療需求的全球領先生物製藥公司。自成立以來，我們專注研發工作，並已建立相輔相成的豐富在研藥物管線，其中包括以單抗為基礎、可治療多種免疫性疾病的生物製劑和新化學實體。

我們的旗艦產品SM03是潛在的全球同類靶點中首個治療類風濕關節炎（「RA」）的單抗藥物，對其他免疫性疾病亦具有潛在療效，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年底前商品化。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免疫性疾病及其他衰竭性疾病創新療法的全球領先者。

## 臨床項目的進展

### 產品管線

產品線	適應症	地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SM03 (抗CD22單抗) (靶點首創)	類風濕關節炎 (RA) 非霍奇金淋巴瘤 (NHL) 系統性紅斑狼瘡 (SLE) 乾燥綜合症 (SS)	中國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SN1011 (BTK抑制劑) (第三代)	類風濕關節炎 (RA) 系統性紅斑狼瘡 (SLE) 天疱瘡 類風濕關節炎 (RA) 系統性紅斑狼瘡 (SLE)	澳洲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中國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SM17 (人源化抗IL17BR單抗) (同類首創和靶點首創)	哮喘 特發性肺纖維化 (IPF)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SM09 (人源化抗CD20單抗)	非霍奇金淋巴瘤 (NHL) 類風濕關節炎 (RA)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SM06 (人源化抗CD22單抗)	類風濕關節炎 (RA) 非霍奇金淋巴瘤 (NHL) 系統性紅斑狼瘡 (SLE) 乾燥綜合症 (SS)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TNF2 (人源化單抗)	類風濕關節炎 (RA)		新藥研究階段	I期	II期	III期

■ 臨床階段      ■ 新藥研究階段

### 旗艦產品

#### SM03

我們自主開發的SM03是潛在同類靶點首創就治療類風濕關節炎及對其他免疫性疾病（如系統性紅斑狼瘡（「SLE」）、乾燥綜合症（「SS」）及非霍奇金淋巴瘤（「NHL」），具有潛在療效的抗CD22單抗藥物。SM03採用與目前市面存在的療法截然不同的全新作用機理，用於治療類風濕關節炎的SM03目前在中國處於III期臨床試驗階段，我們預期其將成為我們首個可商品化的在研藥物。

我們計劃迅速推進SM03的開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SM03類風濕關節炎的III期臨床試驗已招募合共290名患者，並已接受指定藥物治療。對比現有SM03的安全信息，評估已入組患者對SM03的安全性和耐受性所進行的III期臨床試驗中期分析，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III期臨床試驗中期分析的安全性數據大致上與II期臨床試驗結果保持一致。我們預期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至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期間內完成SM03類風濕關節炎III期臨床試驗的患者招募，並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國家藥監局」）提交我們的生物製品許可申請（「BLA」）。鑒於冠狀病毒（COVID-19）帶來的不確定性，該等時間表較原定的進度有所延長。此外，我們預期最早於二零二一年年底前實現SM03商業化。就全球開發而言，我們亦計劃通過在澳洲進行橋接臨床研究，其後按計劃在美國進行臨床研究計劃。雖然COVID-19疫情帶來不明朗因素，我們仍正在籌備橋接臨床研究。除努力將SM03開發成為治療類風濕關節炎的藥物外，我們亦將會推進SM03用於治療系統性紅斑狼瘡的臨床試驗，以擴大SM03的醫藥用途，來解決未滿足的醫療需求。

### 主要產品

#### SN1011

SN1011是第三代布魯頓酪氨酸激酶（「BTK」）抑制劑，在對系統性紅斑狼瘡、類風濕關節炎、天皰瘡、多發性硬化症及其他免疫性疾病進行長期治療方面具備更高選擇性及更卓越療效。在靶向選擇性及親和性方面，SN1011與目前市場現有的BTK抑制劑（如依魯替尼）等具有差異性優勢。

就SN1011在澳洲進行的I期臨床試驗而言，本公司仍在一組健康成人受試者中進行評估SN1011安全性和耐受性的臨床試驗，包括單次遞增劑量（「SAD」）及多次遞增劑量研究。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40名白人受試者的SAD I期臨床試驗已完成。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向國家藥監局藥品評審中心提交新藥研究（「IND」）申請（針對自身免疫性疾病），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受理。本公司計劃於獲得IND批准後在中國啟動I期臨床研究。有關SN1011最近研發進展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 SM17

SM17的母源抗體的最初開發，旨在通過阻斷IL25到ILC2上表達的受體IL17BR以治療嗜酸性粒細胞性哮喘。該抗體對IL17BR具有特異性，發現其在哮喘患者的活檢組織中顯著升高。當在基於小鼠的卵清蛋白（OVA）誘導的過敏性哮喘模型中進行評估時，該抗體與IL17BR的結合阻斷了受體信號傳導，這增強了對氣道阻力的保護並且顯著減少了細胞向肺部的浸潤和抗原特異性免疫球蛋白E（IgE）的血清水平。本集團的國際合作夥伴LifeArc（一家位於英國的醫藥研究慈善組織）使用其專有的人源化技術進一步人源化該潛在同類首創及同類靶點首創抗體。後來發現該抗體具有其他治療潛力，包括II型潰瘍性結腸炎和特發性肺纖維化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PF」)。在後一種情況下，該抗體被證實顯著降低了患有博來黴素誘導的肺纖維化的小鼠中的肺部膠原。抗體誘導的肺部膠原減少的水平與使用吡非尼酮治療的小鼠中所達到的水平相若。

我們正透過內部平台整理和收集IND申請所需的數據。我們目前正在生產高表達的生產細胞並為SM17的完整性進行準備。在細胞庫建立後，我們將進一步建立生物反應器生產參數，優化純化和配製，並最終確定SM17的物理化學性質和質量監控分析。然後，我們將進行臨床前研究，以測試其效力、安全性及藥代動力學（「PK」）／藥效動力學（「PD」），以及滿足其他監管規定，以符合主要司法權區的監管機構的政策。在提交IND之前，我們計劃與該等司法權區內的相關監管機構進行IND前會議。我們擬於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前進行人體臨床試驗。

### 其他在研藥物

#### SM06

SM06是使用我們專有的框架重塑技術進行人源化的第二代抗CD22抗體。SM06是SM03的人源化變體，具有與SM03相同的作用機制。相比SM03，SM06被認為是一種免疫原性更弱及副作用更少，更類人的抗體。我們認為SM06將更適用於治療類風濕關節炎、系統性紅斑狼瘡及其他免疫性疾病等須長期用藥的疾病。我們目前正進行SM06優化生產，並預期於五年內完成臨床前研究。一旦我們將SM03商業化，我們將進而委聘國家藥監局為SM06開展臨床試驗。

#### SM09

SM09是一種框架重塑（人源化）的抗CD20抗體，其目標抗原表位不同於其他經市場認可的抗CD20抗體，如利妥昔單抗、奧濱尤妥珠單抗及奧法木單抗，以治療非霍奇金淋巴瘤和類風濕關節炎。

#### TNF2

TNF2是英夫利昔單抗的人源化變體，用於治療類風濕關節炎。該抗體利用與英夫利昔單抗相似的親和力及特異性阻止TNF- $\alpha$ 綁定其受體，有效地抑制TNF- $\alpha$ 誘導L929細胞死亡，為鼠成纖維細胞系。

### 生產

於報告期內，我們於海口生產基地進行生產活動，生產用於臨床前研究、臨床試驗及未來大規模生產的在研藥品。海口生產基地作業區總面積約4,526平方米，產能為1,200升，足以滿足臨床及初步營銷需要。工廠的作業區包括一處潔淨區（用於加工）、一處受控但不分級（CNC）區（用於進行支持活動）、雜物間、質量控制實驗室、倉庫及行政辦公室。

本公司正在興建蘇州商業化規模生產基地，該基地符合由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執行的動態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GMP」）標準。行政區、測試實驗室及研發實驗室的興建已於二零一九年完成。該等設施正進行試運，並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前投入營運，以支持現有及新產品開發項目。生產區的興建及設備安裝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完成，而生產區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全面投入營運。



### 旗艦產品研發活動

我們的旗艦產品SM03是潛在的同類靶點中首個治療類風濕關節炎的單抗藥物，預期其將成為我們首個可商品化的在研藥物。我們假設SM03採用與目前市面存在的療法截然不同的全新作用機理，而我們目前正努力揭示這一機理。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SM03類風濕關節炎的III期臨床試驗已招募合共290名患者，我們預期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至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期間完成SM03類風濕關節炎III期臨床試驗的患者招募，並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我們的BLA。我們亦計劃通過在澳洲進行橋接臨床研究，其後按計劃在美國進行臨床試驗。

### SM03最終不一定能夠成功開發及營銷。

SM03研發活動開支主要包括：

- 根據與代表本集團進行研發活動的顧問、合約研究機構及臨床試驗地點訂立的協議所產生的第三方承包成本；
- 與購買原材料有關的成本；
- 僱員薪金及相關福利成本；及
- 與檢查及維護設施有關的開支、折舊及攤銷開支、差旅開支、保險、水電及其他物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就SM03研發活動產生的支出約為人民幣26.7百萬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知識產權

#### 主要藥物(產品)的核心技術

就SM03而言，本公司擁有兩項於中國註冊的發明專利及四項於美國註冊的發明專利。本公司亦已提交兩項專利合作條約(「PCT」)專利申請。根據PCT程序，該兩項專利申請現時處於審查階段。

就SM09而言，本公司擁有一項於中國註冊的發明專利，有效期至二零二六年。本公司亦持有三項SM09於美國註冊的發明專利。

#### 知名或著名商標

本公司以「SinoMab」(「中國抗體」)品牌營運業務。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在香港及中國擁有多個註冊商標，並在中國擁有多份待審批的商標申請。

### 專利

項目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擁有的發明專利數目	19	19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43名員工。員工是本集團維持可持續營運及穩健發展的重要資源。本公司已制訂有關員工薪酬、權益的政策，並開展各類員工培訓。本公司亦已設立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其他資料－股權激勵」。

### 研發人員

教育水平	於報告期末的 數目	於報告期初的 數目
博士學位	6	6
碩士學位	13	15
大學學位或以下	13	7
研發人員總數	32	28
研發人員佔員工總數百分比	22%	25%

上述研發人員數目並不包括從事臨床相關運作的生產、質量保證或質量控制的人員。

### 主要政府研發補助、資助、補貼及稅務優惠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合共獲得兩項政府補助。

### 未來及前景

憑藉在香港的研發能力及在中國的生產能力，我們致力成為開發創新藥以填補未滿足醫療需求的全球領先生物製藥公司。我們的願景是成為免疫性疾病及其他衰竭性疾病創新療法的全球領先者。

我們的在研藥物組合囊括整個免疫領域，相信這將促使我們能為患者提供覆蓋整個領域適應症的全面治療方案。我們相信，我們在免疫領域方面的投入、經驗及成就，已加快和提升發現及發展多種免疫性疾病新型療法的進程和行業標準。因此，我們已在發現免疫性疾病新的治療方式方面積累豐富經驗，這讓我們得以更好地取得免疫性疾病市場的大部分市場份額。我們相信對免疫性疾病的專門化策略及集中專注，使我們與其他行業參與者有效區別。透過對免疫性疾病創新療法的專門研究，我們致力鞏固在此領域的領先地位，從而對研發同類靶點首創或同類首創在研藥物方面與我們構成競爭的行業參與者設置更高的進入門檻。

此外，我們的產品管線由我們既有的全方位平台支持，該平台綜合整個產業鏈的內部能力，如由我們強大而獨立的靶點識別、在研藥物開發、臨床前研究、臨床試驗、臨床生產、質量控制、質量保證、監管批准及商業規模化生產，直至商業化階段，以及發現及開發在研藥物的所有其他程序。我們相信此等全面的能力，在大中華地區僅有少數優質生物製藥公司方可比擬。

隨著產品管線多元化及擴展，我們相信已佔據有利地位以成為發展免疫性疾病療法的行業領先者。

本集團將持續集中推進旗艦產品SM03走向商業化、進一步發展現有產品管線、憑藉我們的研發能力，發現及開發用於治療免疫性疾病的新藥、擴大生產規模以支持產品商品化，以及憑藉我們作為香港生物製藥公司的地位，強化全球業務。

本公司將積極透過非交易路演等方式對現有和潛在的投資者進行產品及管線開發方面的教育。

### 臨床開發計劃

我們將繼續推進針對類風濕關節炎及系統性紅斑狼瘡的SM03臨床試驗。如上文所述，我們預計最早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向國家藥監局提交針對類風濕關節炎的SM03 BLA申請。我們亦透過展開白人橋接研究，積極籌備SM03全球開發。雖然COVID-19疫情帶來不明朗因素，但此項研究仍在籌備中。在更廣泛的適應症發展方面，我們將就系統性紅斑狼瘡和甚至其他免疫性疾病，進一步進行臨床試驗。

我們將繼續進行針對免疫性疾病方面的SN1011全球臨床開發項目。我們預期在二零二零年年底前完成I期人類首創(「FIH」)的研究，並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展開自身免疫性疾病患者的II期概念驗證(「POC」)研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提交IND(針對自身免疫性疾病)申請，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國家藥監局接納。本公司計劃於獲得IND批准後在中國啟動I期臨床研究。

此外，就SM17而言，我們計劃於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前進行全球人體臨床試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臨床前研發

本集團的國際合作夥伴LifeArc委聘本公司共同研發SM17。本公司目前正就提交SM17的IND申請整理及收集所需數據，隨後將進行臨床前研究，以測試其效力、安全性及PK/PD，以及履行其他監管規定。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前進行人體臨床試驗。

本公司繼續進行SM06、SM09及TNF2的優化生產及臨床前研究。預期該等臨床前研究將於三年內完成，隨後本公司將委聘國家藥監局及／或FDA展開臨床試驗。

### 生產

蘇州商業化規模生產基地正進行試運，其行政及實驗室部門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年底前投入營運，以支持現有及新產品開發項目。生產區的興建及設備安裝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完成，而生產區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全面投入營運。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購買蘇州獨墅湖高等教育區一幅43,158平方米的土地。本公司計劃在該土地上興建中國總部、一個研發中心及第二座生產基地。預期相關興建工程將於今年下半年展開。

### 商業化

儘管面對COVID-19帶來的不確定性，我們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前聘請最多100名僱員。商業化團隊將覆蓋中國大部分省市，並支持我們在研藥物的未來商業化。

### COVID-19

鑒於COVID-19疫情爆發持續及／或惡化，本公司的臨床試驗發展將持續受到影響。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由於多數門診診所已暫時關閉、患者或受試者一般避免前往醫院且若干醫院已暫停就臨床試驗招募患者或受試者，疫情已影響在中國的一項臨床試驗及在澳洲的一項研究。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目前所有其他經營維持正常，倘疫情持續，本公司的經營可能受到影響。

### 財務回顧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由銀行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政府補貼及匯兌收益所組成。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18.7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人民幣18.4百萬元，主要由於(i)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人民幣7.3百萬元；(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增加約人民幣6.6百萬元；(iii)政府補貼增加約人民幣2.5百萬元；及(iv)匯兌收益淨額增加約人民幣2.0百萬元所致。

## 研發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實驗室耗材及試驗成本	37,246	22,120
合作開發產品的里程碑付款	-	1,689
僱傭成本	7,749	5,565
其他	2,821	3,406
	<b>47,816</b>	<b>32,780</b>

我們的研發成本主要包括實驗室耗材、試驗成本、研發人員的僱傭成本、研究設施租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折舊、研究和測試設備折舊及合作開發費。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產生研發成本分別約人民幣47.8百萬元及人民幣32.8百萬元。研發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i)有關SN1011的I期臨床試驗的實驗室耗材及試驗成本增加約人民幣13.8百萬元及(ii)因擴充業務而使僱傭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所致。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上市開支、行政人員的僱傭成本、辦公場所租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折舊、折舊及攤銷、租金及物業管理費、諮詢及審計費用、法律及其他專業諮詢服務費、辦公室開支、交通費及其他。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0.0百萬元及人民幣12.0百萬元。增幅主要由於(i)確認非現金以股份為基礎付款(即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約人民幣34.9百萬元)；(ii)因擴充業務而使僱傭成本增加約人民幣5.1百萬元；(iii)上市後開支(包括公關費用、合規費用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iv)審計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0百萬元；及(v)被上市費用減少約人民幣5.3百萬元所抵銷。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庫務管理政策。本集團非常注重擁有隨時可用及可取得的資金，並擁有穩定的流動資金狀況及充足的備用銀行融資，以應付日常營運及滿足其未來發展對資金的需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餘及現金合共為人民幣1,036.5百萬元，而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200.9百萬元。減幅主要是由於(i)對中國醫療基金獨立投資組合(「**醫療基金**」)(為New China Overseas Opportunity Fund SPC(「**New China Overseas**」)的獨立投資組合)的投資約人民幣69.6百萬元(相等於78.0百萬港元)；(ii)結算上市費用約人民幣54.5百萬元；(iii)收購蘇州一幅土地約人民幣16.4百萬元；及(iv)經營所用現金(包括支付知識產權轉讓費用約人民幣20.0百萬元)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摘要，以及所示期間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73,924)	(26,86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633,666)	(21,78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12,814)	171,7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20,404)	123,053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0,868	41,512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6,432	611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6,896	165,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財務狀況表所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6,496	165,176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539,600)	-
	496,896	165,176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

### 銀行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為人民幣58.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3百萬元)，以人民幣計值，並按相等於中國人民銀行的人民幣基準借貸利率之可變利率計息。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期末總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佔總權益的百分比)為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

##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虧損的風險。倘人民幣對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的其他貨幣匯率出現波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為應對外匯風險，本公司通過最大程度減少其外幣淨額持倉以限制其外幣風險，從而減低外匯風險對本公司的影響。

## 股本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股本並無變動。

##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報告期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人民幣0.08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0.06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虧損</b>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b>80,840</b>	46,346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b>股份</b>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06,240,400</b>	799,094,481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情況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宜

於報告期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宜。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醫療基金的投資（「該項投資」），而該項投資為New China Overseas的獨立投資組合。New China Overseas為一家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開放型投資公司，並在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登記為獲豁免獨立投資組合公司。

該醫療基金的主要投資目標是通過投資大中華區醫療行業取得絕對回報，同時把握大中華區飛速發展的醫療行業中湧現的投資機遇。該醫療基金主要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及中國及美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進行投資。具體而言，該醫療基金主要專注於業務重心為大中華區醫療行業、或大量收益源自於大中華區醫療行業，或與此密切相關的公司股票。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在該投資項目中投資78.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該項投資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77.9百萬元（相當於約85.3百萬港元），佔本公司資產總值約6.38%。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就該項投資確認未變現的公平值變動收益約人民幣6.6百萬元，且並無收取股息。

按該醫療基金自二零一五年成立以來的表現，其平均年化收益率約為2.37%。雖然全球經濟疲弱、社會動盪及中美之間發生貿易戰，但該醫療基金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回報率仍穩定在9%左右，原因在於其基金經理主要專注投資於具有高增長率、合理估值及強勁往績的醫療股。該醫療基金的基金經理認為，醫療行業將以相對較快的速度增長，在不久的將來抗體、雙特異性療法 and 基因療法等創新藥將具有巨大的潛力。因此，預計該醫療基金將繼續保持穩健強勁的業績，來年將產生約7%或以上的回報。

該項投資屬一項企業投資策略，寄望其日後為本公司保持並創造收入，同時更好地利用本公司現有財務資源，且屬於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計劃用途的「其他一般企業用途」。該項投資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到期及贖回。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佔其資產總值5%以上的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按本中期報告「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進一步披露，董事會已決議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所得款項用途變動，是因應與D2M Biotherapeutics Limited（「D2M」）建立有關創新型藥物靶點發現及識別的策略性長期合作關係（「該合作」）而作出。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就該合作與D2M訂立研究、發展及商業化協議。本公司亦與（其中包括）D2M訂立購股協議及股東協議，據此，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Ingenious Sino Limited將以5,000,000美元的總購買價向D2M購買27,780,000股A1前系列優先股，相當於緊隨交割後於D2M的持股百分比的38.17%。有關該合作的進一步詳情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內披露。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 致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的獨立審閱報告

###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17頁至第36頁之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有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按照其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和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在執行審閱工作之基礎上對本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我們僅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一個實體作出，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企業獨立審計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財務及會計負責人進行查詢，執行分析性覆核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

###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收益		18,659	217
研究及開發成本		(47,816)	(32,780)
行政開支		(50,030)	(12,019)
財務成本		(1,524)	(1,305)
其他開支		(129)	(459)
<b>除稅前虧損</b>	4	<b>(80,840)</b>	(46,346)
所得稅開支	5	-	-
<b>期內虧損</b>		<b>(80,840)</b>	(46,346)
下列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0,840)	(46,346)
非控股權益		-	-
		<b>(80,840)</b>	(46,346)
<b>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7	0.08	0.06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b>(80,840)</b>	(46,346)
<b>其他全面收益</b>		
隨後期間不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b>17,807</b>	632
隨後期間不予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b>17,807</b>	63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b>17,807</b>	63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b>(63,033)</b>	(45,714)
下列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63,033)</b>	(45,714)
非控股權益	<b>-</b>	-
	<b>(63,033)</b>	(45,714)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0,646	17,077
使用權資產		37,706	25,09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971	26,955
非流動資產總值		90,323	69,123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85	14,17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	77,902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6,496	1,200,868
流動資產總值		1,131,483	1,215,042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887	98,635
租賃負債		11,787	8,040
計息銀行借款		2,500	–
流動負債總額		41,174	106,675

續 / ...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b>1,090,309</b>	1,108,36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180,632</b>	1,177,49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b>20,423</b>	25,292
計息銀行借款		<b>55,944</b>	20,282
非流動負債總額		<b>76,367</b>	45,574
資產淨值		<b>1,104,265</b>	1,131,91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	<b>1,679,126</b>	1,679,126
儲備		<b>(574,861)</b>	(547,210)
總權益		<b>1,104,265</b>	1,131,916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以股份 為基礎		匯兌波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679,126	-	8,637	(3,680)	(552,167)	1,131,916	-	1,131,916
期內虧損		-	-	-	-	(80,840)	(80,840)	-	(80,84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17,807	-	17,807	-	17,807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7,807	(80,840)	(63,033)	-	(63,03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1	-	35,382	-	-	-	35,382	-	35,38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679,126	35,382	8,637	14,127	(633,007)	1,104,265	-	1,104,265

續 / ...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匯兌波動						
	股本	資本儲備*	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301,532	8,637	(6,878)	(275,885)	27,406	-	27,406
期內虧損	-	-	-	(46,346)	(46,346)	-	(46,34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	632	-	632	-	632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632	(46,346)	(45,714)	-	(45,714)
發行股份	200,000	-	-	-	200,000	-	200,000
股份發行開支	(769)	-	-	-	(769)	-	(76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00,763	8,637	(6,246)	(322,231)	180,923	-	180,923

\*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分別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574,860,789元及人民幣319,840,307元。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b>(80,840)</b>	(46,346)
就以下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b>1,524</b>	1,305
銀行利息收入		<b>(7,527)</b>	(2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b>-</b>	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4	<b>(6,583)</b>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1,612</b>	9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b>2,866</b>	3,188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1	<b>34,903</b>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b>(2,911)</b>	5,7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b>(24,495)</b>	8,290
經營所用現金		<b>(81,451)</b>	(27,081)
已收利息		<b>7,527</b>	217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b>(73,924)</b>	(26,864)

續/...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135)	(21,783)
購買土地使用權	(16,366)	–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9,565)	–
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539,600)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633,666)	(21,783)
<b>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200,000
新增銀行借款	38,162	–
股份發行開支	(49,253)	(1,931)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866)	(14,060)
償還其他借款	–	(10,000)
已付利息	(857)	(2,309)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2,814)	171,700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720,404)</b>	123,053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00,868	41,512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6,432	611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6,896	165,176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b>		
財務狀況表所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6,496	165,176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多於三個月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539,600)	–
現金流量表所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6,896	165,17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作為比較資料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皆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須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份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407(3)條所指之聲明。

##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情況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首次就本期間的財務資料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i>業務的定義</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i>利率基準改革</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i>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提早採納）</i>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i>重大的定義</i>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業務的定義，並提供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澄清可視為業務的一組整合活動及資產，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重要過程，而兩者必須對形成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業務毋須包括形成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及過程。該等修訂取消評估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業務並能持續獲得收益的規定，轉為重點關注所取得的投入及重要過程共同對形成產出的能力有否重大貢獻。該等修訂亦已收窄產出的定義範圍，重點關注為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活動產生的其他收入。此外，該等修訂亦提供有關評估所收購的過程是否重大的指引，並新增公平值集中度測試選項，允許對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於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本集團已對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項按往後基準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情況 (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銀行同業拆息改革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該等修訂提供可在替換現有利率基準前的不確定期限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的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之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減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COVID-19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減，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對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追溯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選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因COVID-19疫情所導致由出租人授予的所有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重大的新定義。新定義列明，倘資料遭忽略、錯誤陳述或隱瞞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幅度。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3.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整體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 地域資料

####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82,486	59,134
香港	7,837	9,989
	<b>90,323</b>	69,123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處地點。

#### 4.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得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2,040)	43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6,583)	—
僱員福利開支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11	34,903	—

#### 5.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按於期內在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二零一九年：16.5%)計提撥備。在其他地區的應課利得稅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所經營的國家(或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期間，本公司並無招致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期間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稅率為25%。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示期間，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6.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的紅股發行已經追溯調整的假設而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虧損</b>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b>80,840</b>	46,346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b>股份</b>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06,240,400</b>	799,094,481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成本人民幣5,069,000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7,523,000元)收購資產。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出售任何資產(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7,000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確認資產減值。

## 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	77,902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向一家中國醫療基金獨立投資組合投資78,000,000港元，該醫療基金為New China Overseas Opportunity Fund SPC的獨立投資組合。

## 10. 股本

	已發行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617,445	301,532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五日發行股份	503,110	200,000
紅股發行	819,990,445	-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發行股份	182,129,400	1,237,460
股份發行開支	-	(59,866)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1,006,240,400	1,679,12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11.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起運作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該計劃」）。計劃之目的是就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向本集團作出貢獻而向彼等作出獎勵，並讓彼等有機會擁有本公司股本權益，以吸引、激勵及挽留熟練及具經驗的人員，努力推動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該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現有僱員、董事（不論是否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職員以及董事會認為能夠提升本集團業務或價值的任何人士（不論是否本集團僱員或高級職員）。

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於首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具效力（除非根據其條款提早終止）。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最高數目合共為36,174,4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約3.60%。向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時，應以董事會不時釐定任何形式的函件及／或通知或文件授出，且有關授出應受限於該計劃訂明的條款。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限內可供所獲授的選定人士接納。倘受限制股份單位於董事會釐定的期限內未獲接納，則會被視為已不可撤回地被拒絕而即時失效。

期內該計劃項下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行使價 每單位港元	單位數目 千個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36,174
期內授出及行使	—	(10,06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b>26,112</b>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本公司一名僱員授出涉及10,062,404個單位的10,062,40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同日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為零。



## 11.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續)

於報告期末，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二零年

單位數目 千個	行使價 每單位港元	行使期
26,112	—	不適用

期內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平值為38,639,631港元(每單位3.84港元)，而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38,639,631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4,903,179元)。

由於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於同日歸屬，本公司董事已使用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以釐定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

## 12.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83,530	72,793
應付注資金額	35,398	—
	<b>118,928</b>	72,793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13. 關聯方交易

(a)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關聯方償還借款：		
海南海藥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
向關聯方支付利息：		
海南海藥股份有限公司	-	225
獲關聯方支付經營租賃租金：		
海口市製藥廠有限公司	2,248	2,500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海口市製藥廠有限公司	(i)	950	-
蘇州信諾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ii)	-	20,000
租賃負債：			
海口市製藥廠有限公司		27,943	27,389

(i) 此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i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蘇州信諾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蘇州信諾維」）訂立技術轉讓及合作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而蘇州信諾維同意轉讓BTK抑制劑的技術及應用。該協議的總代價為人民幣140百萬元（假設該協議所載全部里程碑均已實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於損益表內確認人民幣40,000,000元，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前支付。

### 13. 關聯方交易 (續)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5,873	2,785
退休金計劃供款	61	3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34,903	—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40,837	2,821

### 1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主管的財務部負責釐定有關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每年兩次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審核委員會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自願買方雙方(受脅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本集團投資於一項非上市投資，即中國醫療基金的獨立投資組合。本集團乃根據本集團所佔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份額來估計該項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主要包括在香港聯交所以及中國證券交易所及美國上市的股票。因此，管理層釐定投資基金的資產淨值相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 14.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續)

以下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對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連同量化的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巧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平值對於輸入 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投資	資產淨值	根據獨立股票 組合的資產淨值	100.60港元至 110.00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淨值增加／ 減少1%將導致 公平值上升／下跌1%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公平值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使用以下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總計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77,902	77,90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期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撥，亦無金融資產轉入第三級或從第三級轉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5. COVID-19的影響

鑒於COVID-19疫情爆發持續及／或惡化，本公司的臨床試驗發展將持續受到影響。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由於多數門診診所已暫時關閉、患者或受試者一般避免前往醫院且若干醫院已暫停就臨床試驗招募患者或受試者，疫情已影響在中國的一項臨床試驗及在澳洲的一項研究。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目前所有其他經營維持正常，倘疫情持續，本公司的經營可能受到影響。

###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就該合作與D2M Biotherapeutics Limited（「**D2M**」）訂立一項研究、發展及商業化的合作協議。本公司亦與（其中包括）D2M訂立購股協議及股東協議，據此，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Ingenious Sino Limited將以5,000,000美元的總購買價向D2M購買27,780,000股A1前系列優先股，相當於緊隨交割後於D2M的持股百分比的38.17%。首期款項2,500,000美元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支付予D2M。

### 17. 批准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其他資料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籌集所得款項淨額1,272.80百萬港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的公告。

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作出調整）的擬定使用詳情在招股章程內披露，其後已作修改並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內披露。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改使用情況及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使用金額：

所得款項用途	擬定 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經修改 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實際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附註1)
<i>研發及商業化在研藥物</i>					
研發及商業化我們的核心產品SM03，為SM03的臨床試驗提供資金，包括(i)於中國進行中及計劃的臨床試驗；(ii)就其他適應症將於中國啟動的其他臨床試驗；(iii)於澳洲及美國的臨床試驗；及(iv)NDA登記備案及商業化推出SM03	190.9	190.9	47.9	143.0	於2023年底前
為管線中其他在研藥物的臨床前研究、臨床試驗、生產、準備登記備案及潛在商業推出提供資金	318.2	279.4	45.5	233.9	於2023年底前
進一步推進我們的研發項目、拓展研發團隊、建立商業化團隊、開發專有技術及提升全方位平台	42.4	42.4	-	42.4	於2021年底前
發現及開發現時未在我們管線中的新在研藥物，以令產品組合更多元化	84.9	84.9	49.5	35.4	不適用(附註2)
<i>興建蘇州生產基地，其主要用作我們核心產品SM03的商業化規模生產</i>					
購買實驗室設備，主要用作進行SM03的研發及可能用作進行管線中其他產品的研發	85.8	85.8	1.2	84.6	於2021年底前
購買生產設施，主要用作生產SM03	59.7	59.7	-	59.7	於2021年底前

所得款項用途	擬定 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經修改 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實際使用情況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附註1)
<i>興建蘇州生產基地</i>					
興建額外研發設施及購買實驗室設備，以推動SM03 用作治療類風濕關節炎、系統性紅斑狼瘡、非霍 奇金淋巴瘤及其他潛在適應症之持續研發工作、 SM03的商業化研發工作以提升大型生產工藝，以 及管線中其他產品的開發	107.6	107.6	-	107.6	於2022年底前
興建上游生產設施及下游純化設施	88.2	88.2	-	88.2	於2022年底前
購買蘇州獨墅湖高等教育區的土地及與擴建蘇州生產 基地有關的其他開支	167.9	167.9	19.3	148.6	於2020年底前
營運資金、擴大內部能力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27.2	127.2	91.5	35.7	不適用
與D2M集團合作	-	38.8	-	38.8	於2023年底前
<b>總計</b>	<b>1,272.8</b>	<b>1,272.8</b>	<b>254.9</b>	<b>1,017.9</b>	

## 附註：

- (1) 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所作的最佳估計。該時間表或會因未來發展及非本集團所能控制的事件而改變。
- (2) 由於發現及開發現時未在我們管線中的新在研藥物是一個持續進行的過程，本公司未能列出有關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詳細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是根據上文所載的擬定使用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的部分將會按照經修改的使用方式應用。

### 股權激勵

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有條件採納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該計劃**」），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起生效。該計劃並非購股權計劃，不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所規限。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五日委聘香港中央券登記有限公司管理該計劃。

本公司可將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本集團現有僱員、董事（無論執行或非執行，但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職員以及董事會認為能夠提升本集團業務或價值的任何人士（無論是否為本集團的僱員或高級職員）。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賦予該計劃的參與者一項有條件權利，令其在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日期或前後可獲取股份或參考股份的市值的等值現金（扣除任何稅項、印花稅及其他相關費用），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

該計劃的目的是通過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提供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激勵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並吸引、激勵及挽留熟練且有經驗的人員致力於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張。董事會將酌情根據該計劃甄選參與者收取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該計劃可授出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之授出及歸屬均會遵守上市規則第10.07條的規定。

本公司將根據適用上市規則發佈公告，披露根據該計劃所授出之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包括授出日期、涉及股份數目及歸屬期，並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

該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的二零一九年年報。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向本公司一名僱員授出有關10,062,404股股份的10,062,40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而上述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同日歸屬。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的公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sup>(1)</sup>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sup>(2)</sup>
梁瑞安博士 <sup>(3)</sup>	受控法團權益	338,075,156	33.60%
劉文溢女士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254,221,040	25.26%
馬慧淵先生 <sup>(5)</sup>	配偶權益	338,075,156	33.60%
強靜先生 <sup>(6)</sup>	配偶權益及受控法團權益	254,221,040	25.26%

附註：

- (1) 所列全部權益均為好倉。
- (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1,006,240,400股已發行股份。
- (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該等股份由梁博士全資擁有的Skytech Technology持有。梁博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12,889,400股股份由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透過Apricot Oversea Holdings Limited、West Biolake Holdings Limited、Apricot BioScience Holdings L.P.、樂榮有限公司及Zliverland Holdings Limited（皆由劉女士最終控制）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劉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另外41,331,640股股份的權益透過格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而該公司由強靜先生全資擁有。劉女士為強先生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擁有該等41,331,640股股份的權益。
- (5)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股份由馬先生的配偶田惠敏女士透過致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馬先生被視為於其中擁有權益。
- (6) 強先生為劉文溢女士的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強先生被視為於212,889,4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另外41,331,640股股份由強先生全資擁有的格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為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實體（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及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sup>(1)</sup>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sup>(2)</sup>
Skytech Technology <sup>(3)</sup>	有關本公司權益的協議訂約方權益	338,075,156	33.60%
For Best Holding Capital Group Investment Inc. <sup>(3)(4)</sup>	受控法團權益	338,075,156	33.60%
致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sup>(3)(4)</sup>	有關本公司權益的協議訂約方權益	338,075,156	33.60%
張嘉華博士 <sup>(3)</sup>	有關本公司權益的協議訂約方權益	338,075,156	33.60%
李鈞陽先生 <sup>(3)</sup>	有關本公司權益的協議訂約方權益	338,075,156	33.60%
蕭君言博士 <sup>(3)</sup>	有關本公司權益的協議訂約方權益	338,075,156	33.60%
田惠敏女士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	338,075,156	33.60%
徐秋燕女士 <sup>(3)</sup>	有關本公司權益的協議訂約方權益	338,075,156	33.60%
翁康先生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	338,075,156	33.60%
徐國林先生 <sup>(3)</sup>	有關本公司權益的協議訂約方權益	338,075,156	33.60%
游明翰博士 <sup>(3)</sup>	有關本公司權益的協議訂約方權益	338,075,156	33.60%
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sup>(5)(6)(7)</sup>	受控法團權益	212,889,400	21.16%
上海月溢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sup>(5)(7)</sup>	受控法團權益	212,889,400	21.16%
海南海藥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152,040,200	15.11%
Apricot Oversea Holdings Limited <sup>(5)</sup>	實益權益	108,316,600	10.76%
West Biolake Holdings Limited <sup>(6)</sup>	實益權益	72,349,000	7.19%
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51,599,400	5.13%

附註：

- (1) 所列的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1,006,240,400股已發行股份。
- (3)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 (4)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致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由For Best Holding Capital Group Investment Inc.全資擁有，而For Best Holding Capital Group Investment Inc.由田惠敏女士及翁康先生分別擁有90%及1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田女士及翁先生各自被視為於致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Apricot Oversea Holdings Limited為杏澤興禾及上海健益興禾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健益興禾」)的海外控股平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持有約9.26%及1.51%的已發行股份。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健益興禾的普通合夥人。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上海月溢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月溢投資」)為杏澤興禾的聯合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月溢投資被視為於Apricot Oversea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West Biolake Holdings Limited為杏澤興瞻的海外控股平台。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杏澤興瞻的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被視為於West Biolake Holdings Limited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除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於West Biolake Holdings Limited及Apricot Oversea Holdings Limited擁有權益外，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杏澤興瞻的普通合夥人。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Apricot BioScience Holdings, L.P.持有約1.31%的已發行股份。樂榮有限公司及Zliverland Holdings Limited為杏澤興瞻的海外控股平台，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持有約1.09%及0.80%的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非執行董事劉文溢女士及上海佐禾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佐禾投資」)分別擁有40%及60%權益。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佐禾投資由劉女士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1%及49%。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女士被視為於上海杏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佐禾投資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披露規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執行董事： 梁瑞安博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起，根據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享有年度酬金4,600,000港元。(附註(i))</li><li>附註(ii)</li></ul>
強靜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附註(ii)</li></ul>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orge William Hunter CAUTHERLEY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附註(iii)</li></ul>
何灝勤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獲委任為香港澳洲商會的金融、法律及稅務委員會的聯席主席，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日起生效。</li><li>附註(iii)</li></ul>
韓炳祖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附註(iii)</li></ul>
Dylan Carlo TINKER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附註(iii)</li></ul>

附註：

- (i) 執行董事亦有權就擔任本集團的執行角色而享有獎金及其他相關僱員福利及津貼，而不會因擔任本公司董事而享有任何袍金。
- (ii) 於報告期內，各執行董事有權享有一筆過獎金1.0百萬港元。
- (iii)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擔任本公司董事有權享有董事袍金每年300,000港元，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均有遵守該等行為守則。

## 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的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概不知悉相關僱員於報告期內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達到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高標準的企業管治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增加透明度和問責性而言至關重要。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說明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 主席與首席執行官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履行。

梁瑞安博士現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 其他資料

董事會相信，梁博士身為創辦人及首席執行官，對本公司業務有廣泛了解，因此在所有董事之中，梁博士是最勝任發掘戰略機遇及目標的董事。董事會亦相信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位合併將不會損害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為：(i)董事會作出的決策至少須經大多數董事批准；(ii)梁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其中包括)要求其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整體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基於此為本公司作出決策；(iii)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即梁博士及強靜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成分相當高，確保董事會權責平衡；及(iv)本公司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細商議後共同制定。因此，董事會認為由梁博士同時擔任業務發展及有效管理的角色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在此情形下屬合適。

## 審閱業績

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韓炳祖先生、George William Hunter CAUTHERLEY先生、何灝勤先生及Dylan Carlo TINKER先生。George William Hunter CAUTHERLEY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已經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審核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外聘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16頁。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抗體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一致行動集團」	指	Skytech Technology、致譽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張嘉華博士、李鈞陽先生、蕭君言博士、徐秋燕女士、徐國林先生及游明翰博士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指	一致行動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訂立的協議，據此，一致行動集團已承諾（其中包括）一致投票贊成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如適用）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並確認自彼等加入本公司作為股東或董事（如適用）之日起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之後三年結束之日止已就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採取一致行動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美國食藥監管局」或「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United State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生產質量管理規範」或「GMP」	指	生產質量管理規範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釋義

「港元」	指	分別為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PCT」	指	專利合作條約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kytech Technology」	指	Skytech Technology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梁瑞安博士全資擁有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且「附屬公司」具有香港法例第三十二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第2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蘇州信諾維」	指	蘇州信諾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我們」	指	本公司或本集團（按文義所需）
「杏澤興禾」	指	上海杏澤興禾創業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前稱上海杏澤興禾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
「杏澤興瞻」	指	上海杏澤興瞻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
「%」	指	百分比